

國立陽明大學徵求護理學院院長兼系主任

一、本校護理學院代理院長任職至九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，特誠徵新任院長兼系主任。

二、本院及系簡介：本學院設有護理學系、護理學系進修學士班、臨床護理研究所、社區護理研究所及護理博士班，旨在培育具有科學精神與人文素養之臨床護理、教育、行政及研究人才。

三、候選人應具備下列各項條件：

- (一) 具有教授資格。
- (二) 本職需為專任。
- (三) 護理專業背景，有護理教育理念與興趣。
- (四) 學術上有傑出表現。
- (五) 具卓越之行政領導與協調溝通能力。
- (六) 就職時，年齡為 62 歲(含)以下。

四、推薦辦法：

(一) 可自薦或由他人推薦；他人推薦者應先經被推薦人同意。

(二) 推(自)薦人應將被推(自)薦者之基本資料、學歷、經歷、著作及發明日錄、學術獎勵、榮譽事蹟、治院系理念、對本院教學及研究發展規劃及推(自)薦理由等資料，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三日前(郵戳為憑)，掛號寄：112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一五五號「國立陽明大學護理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」收。

五、其他有關遴選相關事宜請洽：國立陽明大學護理學院院長辦公室

呂小姐。聯絡電話：(02)28267243
傳 真：(02)28202319
e-mail: yylu@ym.edu.tw
網址：<http://www.ym.edu.tw/son>

◎回首頁◎